

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（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企业声明函）

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子洲县农业农村局）的（子洲县2026年高效旱作节水农业项目果树地软体集雨窖工程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子洲县2026年高效旱作节水农业项目果树地软体集雨窖工程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陕西德腾源建筑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9人，营业收入为5888.6561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50.43102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、中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      人，营业收入为     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      万元，属于      （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德腾源建筑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年09月09日

备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2.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（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）